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第2号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重要提示

（一）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或“本基金”）由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经中国证监会2015年5月4日证监许可【2015】803号文变更注册，2015年5月7日至2015年6月7日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和相关事项的议案》，本基金自2015年6月10日正式生效。

（二）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变更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特殊的变更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三）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四）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未来风险。

（五）基金管理人依照基金合同为投资人之间利益、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六）基金管理人依照法律法规、证券市场、道德规范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七）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揭露，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份额收益，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巨额赎回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对象与投资策略引发的特有风险，等等。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具有高风险的债券投资品种，其流动性风险和信用风险均高于一般债券品种，会影响组合的风险特征。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预期风险、较低预期收益的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基金管理人依照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

（八）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7月30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6月30日。本更新招募说明书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1座21层
设立日期：2003年6月12日
法定代表人：杨光裕
注册资本：12亿元人民币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2003]76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1座21层
电话：0755-82370388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
传真：0755-82281339
联系人：杨媛阳
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
2	景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9%
3	开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4	大连实德集团有限公司	1%
合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杨光裕先生，董事长，工商管理硕士。曾担任江西财经大学教师，江西省审计厅办公室主任，海南汇通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会计师，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长城嘉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7月加入本公司，任董事长至今。
罗德城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大连银行信用分析师、无锡银行投资管理部副总裁、Capital Alliance投资公司董事总经理。1992至1996年间出任香港投资基金公会理事会员会成员，并于1996至1997年间担任公会主席。1997至2000年间，担任香港联交所委员会成员，并在1997至2000年间担任香港证监会投资者事务咨询委员会成员。现任景顺集团亚太区首席执行官。
黄海洲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1992年9月起，历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会计、工程管理部员工、人力资源部干部、新江南投资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5月起担任长城证券副总经理，现任长城证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廖长光先生，董事，总经理，经济学硕士。曾先后担任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金部、组合管理部投资经理、国际业务部投资经理、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销售部经理、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销售交易部副总经理。2011年7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伍润明先生，独立董事，文学学士（1972年毕业）。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HKICPA）、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ACCA）、香港执业会计师（CPA）。加拿大公认管理会计师（CMA）。舞利超过二十年以上的会计、审核、管治构架的专业经验及知识，1972-1977受训于国际知名会计师楼“杰马威会计师行”（KPMG），现为“伍润明会计师行”所有者。
崔庆军先生，独立董事，法学硕士。曾担任中国律师事务所涉外专职律师，在香港马士打律师行、英国律师行Clyde & Co. 从事律师工作，1993年发起设立信达律师事务所，担任该行合伙人。现任金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李晓西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北师范大学校学术委员会副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社会科学委员会经济学组召集人。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李翔先生，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人力工商管理部经理。曾任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副总经理、人事监察部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公司管理总监、资管管理部总监。现任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
郑慧卿女士，监事，管理学硕士。曾任长城证券办公室行政事务部主管、历任景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项目主管、业务发展部副经理、企业发展部总经理、业务发展部总监。现任景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业务区首席行政官。
周瑞娴女士，监事，管理学硕士。曾任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市场部、概念股发行部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
杨媛东先生，监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于长城证券经纪业务管理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管理部总监。
3.高级管理人员
杨光裕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廖长光先生，总经理，简历同上。
周伟先生，副总经理，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深圳特区科技投资公司财务经理、中国证券报深圳分社社长、证券时报深圳分社社长、中国证券报证券投资基金评奖评委会秘书长、证券时报证券投资基金评奖评委会秘书长、证券时报投资顾问委员会秘书长、证券时报理事、证券时报“金牛基金”评奖评委会秘书长、证券时报“金牛理财”评奖评委会秘书长、证券时报“金牛理财”评奖评委会秘书长、证券时报“金牛理财